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  
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涉  
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  
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6】第 1414 号

(报告书)

共 1 册 第 1 册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2 日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131020001202601439
合同编号:	东洲评委(202605053)号
报告类型:	非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东洲评报字【2026】第1414号
报告名称: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结论:	3,170,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5月22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谢立斌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1180015 巴克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1200083
谢立斌、巴克已实名认证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声明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我们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委托人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九、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并对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对已经发现的可能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但我们仅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亦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十、我们对设备、建（构）筑物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表现的质量、使用状况、保养状况等，并未触及其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观察到的部位，我们没有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存在瑕疵，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

(目录)

声明	1
目录	2
摘要	3
正文	5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一) 委托人概况	5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5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8
(四) 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8
二、 评估目的	9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9
(一) 评估对象	9
(二) 评估范围	9
(三) 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9
(四)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10
(五)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15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15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5
五、 评估基准日	16
六、 评估依据	16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6
(二) 评估准则依据	17
(三) 资产权属依据	18
(四) 评估取价依据	18
(五) 其他参考资料	19
七、 评估方法	19
(一) 评估方法概述	19
(二) 评估方法的选择	19
(三) 资产基础法介绍	20
(四) 市场法介绍	28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0
九、 评估假设	32
(一) 基本假设	32
(二) 一般假设	33
(三) 市场法评估特别假设	33
十、 评估结论	33
(一) 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33
(二) 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34
(三)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35
(四) 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35
(五) 评估结论有效期	35
(六) 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35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36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8
十三、 评估报告日	38
附件	40

摘要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  
(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  
(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6】第 1414 号

摘要

特别提示：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合适的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经济行为所对应的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委托人：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质押融资

经济行为：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

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3,062,501,848.16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2,021,386,628.12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1,041,115,220.04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

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本评估报告结论依据市场法的评估结果。

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3,170,00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亿柒仟万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即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0 日。

特别事项：

1.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注册资本 210,526.32 万元，实收资本 200,000.00 万元，为股东北京极芯传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0,526.32 万元尚未实缴出资到位。根据章程规定 2030 年 9 月 9 日前出资完成，本次评估未考虑出资不到位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特别事项可能对本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在实施本次经济行为时予以充分关注；此外，评估报告使用人还应关注评估报告正文中所载明的评估假设以及期后重大事项对本评估结论的影响，并恰当使用本评估报告。

——正文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6】第 1414 号

正文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所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委托人”）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26号院1幢4层3A11室

法定代表人：杨云春

注册资本：15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半导体、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集成电路功能设计；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简称“被评估单位”，或者“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八街 21 号院 1 号楼(北京自贸试验区  
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法定代表人：杨云春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期限：2015 年 12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 1. 公司历史沿革及股东结构

#### (1) 设立

赛莱克斯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是由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及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

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	实收资本	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70.00	700.00	70.00	货币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0.00	300.00	3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 (2) 2017 年 6 月，第一次增资

2017 年 6 月 26 日，赛莱克斯股东同比例增资 199,000.00 万元注册资本，本次新增认缴后注册资本为 200,000.00 万元。

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	实收资本	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70.00	140,000.00	70.00	货币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30.00	60,000.00	30.00	货币
合计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 (3) 2023 年 5 月，新增投资人

2023 年 5 月 15 日，赛莱克斯新增股东北京极芯传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新增注册资本 10,526.32 万元。

新增股东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	实收资本	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66.50	140,000.00	70.00	货币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8.50	60,000.00	30.00	货币
3	北京极芯传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526.32	5.00			货币
合计		210,526.32	100.00	200,000.00	100.00	-

#### (4) 2025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将 9.5%赛莱克斯股权转让给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2025 年 8 月 8 日经北交所公开发布产权转让信息，双方已于 2025 年 9 月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于 2026 年 1 月工商变更完毕。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及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比例 (%)	实收资本	比例 (%)	出资方式
1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	76.00	160,000.00	80.00	货币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9.00	40,000.00	20.00	货币
3	北京极芯传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526.32	5.00	0.00	0.00	货币
合计		210,526.32	100.00	200,000.00	100.00	-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之股权结构至评估基准日未发生变化。

## 2. 公司概况

赛莱克斯专业从事半导体晶圆的产品制造、工艺开发和技术服务等业务。赛莱克斯 8 英寸 MEMS 国际代工项目是北京市集成电路产业重点项目，2020 年正式投产运营。此为国内最先进的 MEMS 芯片生产线，依托于瑞典赛莱克斯近 20 年的技术积淀和 MEMS 量产经验，致力于 MEMS 国际代工线建设，加快国产 MEMS 传感器产品的产业化进程，推动中国 MEMS 技术发展和进步，目前产能为 1.5 万片/月。

### 3.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公司资产合计为 306,250.18 万元，负债合计为 202,138.66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为 104,111.52 万元。公司上一年及基准日资产、负债、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37,358.59	325,513.32	306,250.18
负债	177,551.42	190,413.04	202,138.66
股东全部权益	159,807.16	135,100.27	104,111.52

项 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7,392.77	26,233.86	17,296.83
营业利润	-16,732.80	-31,164.65	-34,256.07
净利润	-10,623.37	-24,187.86	-30,988.75

上述数据，摘自于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增值税率为 13%，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流转税的 7%、3%、2%，企业法定所得税率为 25%。

税收优惠：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规定，对集成电路线宽小于 0.25 微米或投资额超过 80 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经认定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经营期在 15 年以上的，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六年至第十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赛莱克斯微系统(北京)有限公司自 2019 年至 202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 年至 2028 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于评估基准日持有被评估单位 76%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

####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相关管理及监管单位，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其他任何第三方均不能由于得到本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本资产

评估报告的合法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本次拟实施的经济行为为部分股权质押,经与委托人沟通一致确定本次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3,062,501,848.16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2,021,386,628.12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1,041,115,220.04元。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账面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业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天圆全审字[2026]000523号。

### (三) 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委估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其中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 1.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组成。

#### 2. 房屋建筑物类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等。

房屋建筑物主要包括生产厂房、动力厂房、化学品库等建筑。房屋建筑物由“京(2022)开不动产权第000209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确权,不动产权利

人为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权属性质为房屋所有权，房屋建筑物面积为 53,230.76 平方米，包括生产厂房、动力厂房、倒班楼、化学品库、危险品库、硅烷站、3 个门卫、开闭所以及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如室外污水处理站等。

### 3. 设备

设备类资产，按用途分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主要包括步进式光刻机、电力系统-自控系统、气体化学工艺系统-特气供应系统等设备；车辆为 1 辆江铃全顺牌 JX6581-TA-M5 汽车；电子设备主要包括 AVAYA 交换机、服务器及电脑等。

### 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为设备安装工程，主要是向国外采购的部分 MEMS 产线设备。

### 5.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为公司融资租赁的 27 项设备，主要系工艺设备。

### 6.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具体为宗地 1 幅，不动产权证号为京(2022)开不动产权第 0002090 号，宗地面积 34,726.10 平方米，土地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八街 21 号院 7 号，取得时间 2017 年 3 月 22 日，用地性质工业，准用年限 50 年。

### 7. 无形资产-其他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为企业外购的软件，主要为财务软件、办公软件和 APC 软件系统、MES 系统和 EAP&RMS 软件实施及定制化开发服务费等。

### 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瑞典公司 Silex Microsystems AB 对赛莱克斯技术授权费。

###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设备采购款。

## （四）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本次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除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外，主要为账面未记录的专利及域名。

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账面未记录反映的无形资产涉及已授权专利 44 项、申

请中专利 83 项及域名 1 项，上述资产权利人均为被评估单位，本次将纳入评估范围。  
具体情况如下：

1. 专利及专有技术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专利及专有技术明细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接触窗的形成方法	2018104890301	2018-05-21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	一种在 MEMS 结构中制造金属引脚垫的方法	2018104905190	2018-05-21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	一种晶圆电容的制作方法、晶圆电容及电子设备	2020114024346	2020-12-02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	一种三维晶圆集成结构及其制备方法、电子设备	2020113927529	2020-12-02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	一种薄膜体声波谐振器及其制备方法	202011402902X	2020-12-02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	气体传感器及其气敏膜的制造方法	202011392870X	2020-12-0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	一种薄膜体声波谐振器和高频射频器件	2021107800934	2021-07-09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	一种高频器件集成模块和模组	2021107889878	2021-07-13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	一种谐振器的调频方法	2021107896960	2021-07-13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	一种硅通孔铜电镀液及其电镀方法	2021108419066	2021-07-23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	用于 TSV 微孔电沉积铜填充工艺的添加剂和电解液	2021108381247	2021-07-23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	一种半导体器件器件及制作方法	2021111838440	2021-10-11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3	微同轴传输结构及其制备方法、电子设备	2021111995422	2021-10-14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4	微同轴传输结构及其制备方法、电子设备	2021111995598	2021-10-14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	一种半导体器件的制造方法	2021111984517	2021-10-14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6	一种微同轴工艺误差的补偿方法及微同轴	2021111985755	2021-10-14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7	一种电镀设备以及电镀生产线	2021112772991	2021-10-29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8	一种晶圆运输机械手	2021112772900	2021-10-29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9	一种射频模块、制作方法及电子设备	2021114476051	2021-11-30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	一种射频模组及射频器件	2021114532831	2021-11-30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1	一种新型射频模块、制作方法及电子设备	2021114476155	2021-11-30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2	一种空气芯微同轴传输线的制造方法及生物传感器	2021114533425	2021-11-30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3	一种微同轴及其制备方法	2021115132906	2021-12-12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4	一种微系统薄膜平坦化方法	2022104118505	2022-04-19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抛光垫修整器、化学机械抛光	202210412559X	2022-04-19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专利权人
	装置和方法					有限公司
26	一种微系统薄膜平坦化方法	202210411851X	2022-04-19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7	一种芯片、制备方法及电子设备	2022104924696	2022-05-07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8	一种晶圆临时键合方法及解键合方法	2022105229967	2022-05-13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9	一种微机电毫米波天线	202210546500X	2022-05-18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0	一种微同轴传输线的阻抗匹配结构	2022105635424	2022-05-23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1	一种 MEMS 微同轴功分器	2022105604356	2022-05-23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2	一种半导体器件的制备方法及半导体器件	2022106178229	2022-06-01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3	一种晶圆电镀回液管及晶圆电镀设备	2022106416509	2022-06-07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4	一种晶圆传送装置和电镀系统	2022106416922	2022-06-07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5	一种射频模组芯片的集成方法	2022106384207	2022-06-07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6	一种微波集成电路封装总成及其封装工艺	2022106735468	2022-06-14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7	一种微同轴结构的制备方法	2022107681997	2022-06-3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8	高频传输微结构的平坦化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	2022108110057	2022-07-11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9	一种流速平稳的湿法设备槽	2022115065200	2022-11-28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0	一种液位检测方法及其检测系统	202211505487X	2022-11-28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1	一种双频微机电毫米波天线	2022115591367	2022-12-0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2	一种含光刻胶晶圆的平坦化方法	2022115784675	2022-12-09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3	一种晶圆光阻涂布方法	2022115785748	2022-12-0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4	微同轴结构腔体释放方法及微同轴结构晶片	2022115866251	2022-12-0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5	半导体器件和晶圆表面沉积层的去除方法	2022115996772	2022-12-12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6	空腔型薄膜体声波谐振器的制造方法	2022115973272	2022-12-12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7	一种刻蚀设备及其控制方法	2022115966048	2022-12-1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8	一种 MEMS 器件及其制备方法	2022115965986	2022-12-1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9	一种芯片堆叠结构	2022116007306	2022-12-13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0	光刻胶刻蚀液、微同轴光刻胶牺牲层释放方法及相关设备	2022116006888	2022-12-13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1	一种基于光刻胶的金属薄膜沉积方法及相关设备	2022116044697	2022-12-13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2	一种单片微波集成电路的晶圆级封装方法	2022116639927	2022-12-23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3	卫星通信终端天线、仿真方法及相关设备	2023100622827	2023-01-17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4	一种针对湿法去胶后的晶圆的处理方法	2023100821784	2023-01-1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专利权人
55	微同轴结构和微同轴结构的制造方法	2023100962231	2023-01-1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6	一种微波天线	2023101082597	2023-01-2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7	一种芯片、制备方法以及传感器	2023105745908	2023-05-2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8	MEMS 传感器的制备方法及传感器	2023105967284	2023-05-24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9	一种芯片测试方法	2023107218302	2023-06-1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0	MEMS 器件的制造方法	2023107605447	2023-06-2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1	一种 MEMS 干法刻蚀方法、设备及 MEMS 器件	2023107923863	2023-06-30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2	台阶微结构的制备方法	2023108438441	2023-07-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3	振膜、MEMS 麦克风及 MEMS 传感器	2023218772896	2023-07-17	实用新型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4	具有深槽结构的 MEMS 器件的表面图形制备方法	2023109470834	2023-07-3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5	一种基于硅通孔的片上变压器	2023109976456	2023-08-0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6	一种微同轴结构及制备方法	2023109975858	2023-08-0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7	半导体器件、制备方法及微机电系统 MEMS	2023110080406	2023-08-1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8	晶圆电镀膜厚均匀性调整的阳性膜卡具装置	2023110133403	2023-08-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9	一种基于微同轴技术的毫米波器件制作方法及毫米波器件	2023110311896	2023-08-1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0	一种同轴线 GSG 接头的制作方法及同轴线 GSG 接头	2023110368269	2023-08-17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1	一种换能器、换能器阵列及换能器阵列的制作方法	2023110576204	2023-08-22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2	一种转接件、制作方法及芯片封装结构	2023110619407	2023-08-23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3	通信终端天线以及通信终端	2023111102506	2023-08-3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4	一种三维谐振器件及其制作方法	2023111208943	2023-08-3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5	一种硅基芯片的平坦化方法及硅基芯片	2023111263230	2023-09-0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6	一种混液装置	2023111553619	2023-09-08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7	一种芯片制备方法	2023113174335	2023-10-1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8	微机电器件空腔结构的制作方法、及微机电器件	2023115496206	2023-11-2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9	一种微机电器件的制备方法、及微机电器件	2023115497355	2023-11-2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0	一种微机电器件的制备方法、及微机电器件	2023115495311	2023-11-2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1	一种晶圆刻蚀方法及晶圆	202311600034X	2023-11-28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2	双层金属引线的制造方法及 MEMS 器件	2023116386383	2023-12-0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3	微机电器件硅通孔结构的制备方法、及微机电器件	2023117195773	2023-12-14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4	一种芯片的制备方法	2023117878811	2023-12-2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专利权人
85	MEMS 微镜及其制备方法	2024100347735	2024-01-0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6	一种光刻方法	2024100566107	2024-01-15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7	微机电器件硅通孔的制作方法、及微机电器件	2024100748482	2024-01-18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8	一种图形化金属层制备方法	2024100807086	2024-01-1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9	一种晶圆键合方法、芯片及电子设备	2024101082271	2024-01-25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0	MEMS 器件的制造方法	2024101152255	2024-01-2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1	一种芯片的制备方法及一种芯片	2024101149549	2024-01-2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2	MEMS 微振镜的导线结构及制备方法、MEMS 微振镜	2024102270920	2024-02-2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3	一种图形化方法	2024102524842	2024-03-06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4	一种光刻机的工艺控制方法及光刻机	2024102735877	2024-03-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5	MEMS 硅腔的刻蚀装置及刻蚀方法	2024102737891	2024-03-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6	一种电子器件的制备方法及电子器件	2024102736386	2024-03-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7	微机电器件的制作方法、及微机电器件	2024102737139	2024-03-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8	一种晶片膜层表面处理方法、晶圆的制备方法及晶圆	2024104270770	2024-04-1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9	基于聚酰亚胺的光刻工艺参数确定方法	2024104591428	2024-04-17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	一种晶圆的键合切边方法及键合晶圆	2024104844347	2024-04-2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1	一种平板电容器及其制备方法	2024108234167	2024-06-25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2	一种电子器件的制备方法及电子器件	2024108329222	2024-06-2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3	MEMS 芯片的制备方法	2024108634352	2024-06-2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4	一种电子器件的制备方法及电子器件	2024112907850	2024-09-14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5	一种电子器件的制备方法及电子器件	2024112909165	2024-09-14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6	一种晶圆腔体制备方法及晶圆	2024113081814	2024-09-19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7	一种晶圆加工工装	2024113113105	2024-09-2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8	一种均匀分布应力的多晶硅薄膜的制备方法	2024114130023	2024-10-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9	一种图形化的方法及晶圆掩膜版	2024114118784	2024-10-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0	一种电子器件的制备方法及电子器件	2024114179538	2024-10-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1	多晶硅薄膜沉积设备、制备方法及微机电器件	2024114496580	2024-10-17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2	晶片退火装置及晶片退火工艺方法	202411550464X	2024-11-0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3	芯片 ID 版图的确定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2024116985238	2024-11-26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4	导电结构制备方法、导电结构及微机电系统	2024119436302	2024-12-27	发明	授权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专利权人
115	硅通孔晶圆的制造方法以及半导体制造方法	2024119435193	2024-12-27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6	微机电系统器件及其制造方法	2025101333645	2025-02-0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7	防止掺杂元素析出的多晶硅及其制备方法	2025102026540	2025-02-24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8	半导体结构及其制备方法	2025104320401	2025-04-08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19	一种掺铟氮化铝薄膜的制备方法及其制备方法	202510971666X	2025-07-15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0	MEMS 微镜的制备系统和制备方法	2025111173534	2025-08-1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1	谐振器的制备方法及其谐振器	2025112417216	2025-09-02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2	谐振器的制备方法及其谐振器	2025113176310	2025-09-1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3	台阶结构的制备方法	2025120519230	2025-12-31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4	MEMS 微镜及 MEMS 微镜阵列	2026101716543	2026-02-06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5	一种晶圆翘曲度的矫正方法及晶片	2026102330668	2026-02-27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6	一种芯片版图的切割及拼接的方法及芯片	2026104689143	2026-04-1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7	一种调控晶圆翘曲度的方法及晶圆	2026104714836	2026-04-10	发明	申请中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2. 域名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拥有的域名明细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注册所有人
1	silexmicro.com	2018年8月8日	2026年8月8日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五)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除上述申报的账外无形资产, 被评估单位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资产评估报告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情况。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考虑到本次评估目的为质押融资, 而所执行的资产评估业务对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的使用等并无特别限制和要求, 因此根据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 确定本次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 评

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公平交易”是指在没有特定或特殊关系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即假设在互无关系且独立行事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

评估基准日是在综合考虑经济行为实施的需要、会计期末资料提供的便利，以及评估基准日前后利率和汇率的变化情况，由资产评估师与委托人协商后确定。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情况具体如下：

### （一）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正）；
3.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发布，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7.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第[2016]36号）；
8.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2024年12月25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826号）；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订）；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次修订）；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15.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

## （二）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14.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5.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6.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7.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 （三）资产权属依据

1. 不动产权证；
2.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或《土地使用权证》；
3. 专利权证书或申请通知书；
4. 域名注册证书；
5. 机动车行驶证；
6.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记账凭证；
7. 固定资产台账、记账账册等；
8. 其他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 （四）评估取价依据

1.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最新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 基准日有效的现行中国人民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表；
3. 中国人民银行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日汇率中间价；
4.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中国机械工业出版社；
5. 《中国汽车网》等网上汽车价格信息资料；
6. 设备网上可予查询的价格信息资料；
7. 《关于执行2025年〈北京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概算消耗量标准〉的规定》（京建法〔2026〕1号）；
8.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用计算标准》（京建法〔2017〕27号）；
9.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印发〈关于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配套工程量计算标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京建发〔2025〕377号）；
10. 《北京工程造价信息（建设工程）》（总第303期2025年12月）；
11.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更新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基准地价的通知》（京政发〔2022〕12号）
12. 国土资源局网站公布的近期土地成交结果；
13. 中国城市地价动态监测网；
14.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15. 同花顺资讯系统有关金融数据及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16. 资产评估师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五）其他参考资料

1. 被评估单位及其管理层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以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年版）；
3.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
4.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5.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技术统计资料；
6. 其他相关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概述

依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收益法，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市场法，具有评估数据直接选取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可能存在并非每项资产和负债都可以被充分识别并单独评估价值的情形。

####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的基本思路是按现行条件重建或重置被评估资产，潜在的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购建该项资产的现行购建成本。本评估项目能满足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条件，即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具备可利用的历史经营资料。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可以满足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的要求。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同时，被评估单位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未来可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预计、股东全部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经营收益可以预测量化、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公司近几年连续亏损，主营业务处于高投入研发以及产能爬坡阶段，公司对于未来盈利水平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且集成电路制造行业受全球宏观经济、地缘政治以及终端市场需求影响较大，难以对公司稳定预测期做出判断，故考虑未来年度的经营收益与风险在基准日时点尚难以可靠地估计，本次评估不具备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适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发育成熟、公平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目前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产品类型、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相类似的上市公司数量较多且财务数据较完整，本次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

综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 （三）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方法。

各类主要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 1. 货币资金类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对于银行存款，以核实后的金额为评估值；对外币银行存款，按核实后外币账面金额乘以基准日人民币与外币汇率后确定评估值。

## 2.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的评估，在核实了原始票据信息、账簿记录、抽查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经核实账、表、单相符，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3. 应收款项类

应收款项类具体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在扣除评估风险损失后，按预计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关联方往来等有充分理由相信能全部收回的款项，评估风险损失率为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率为100%。对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且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数额的，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参照财会上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估计出评估风险损失作为扣除额后得出应收款项的评估值。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 4. 存货类

存货包含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 (1) 原材料

原材料主要为生产所需的国产金靶材、金蒸发料等晶圆制作材料，目前存放于公司的厂房内，库龄大多为1年以内，存在部分1-2年及以上的原材料。经现场调查了解，企业对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由于原材料大多数购入日期距评估基准日较近，周转正常，周转较快，不存在积压和损坏等现象。账面价值基本反映了原材料的现行市场价值，故对原材料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2) 产成品

根据企业产品实际能实现销售的不含增值税价格扣除与实现销售相关的费用、税金（含所得税），并根据实际销售状况扣除适当的利润后确定评估单价，并在核实数量后确定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产成品评估值=数量×不含税销售单价-销售相关费用及税金-适当利润

产成品评估值=产成品评估单价×数量

其中：

不含税销售单价：根据相应的合同或近期销售订单确定；

销售相关费用及相关税金，根据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数据计算得到相关费用率、税金率。

所得税率：根据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当年实际适用的所得税率确定。

扣减的适当利润：根据产成品的预计销售状况，以估计的净利润折减率进行计算。

### （3）在产品（半成品）

在产品为被评估单位预生产的半成品，因耗用量大，周转速度较快，企业核算时，投入的材料、制造费用分别按不同阶段的工序进行归集，至评估基准日，尚未结转成本。考虑近期价格波动不大，由于其账面值与目前市场价格基本接近，本次按照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4）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发出尚未收到货款的产成品。对于正常发货尚未收到货款的产成品，参考上述产成品计算公式计算，无需考虑销售费用率；对于客户已破产的发出商品，由于对方无法支付款项，且该产品为定制化晶圆，亦无法销售给其他客户，企业账面已全额计提跌价准备，本次评估对该部分发出商品评估为零。

## 5.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为企业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本次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6. 不动产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不动产是指土地、建筑物及其他附着于土地上的定着物。不动产通常在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无形资产等科目中核算。

执行不动产评估时应根据具体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评估方法以及假设开发法、基准地价修正法等衍生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实现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由于增值税是价外税，因此本次评估对象所涉及的不动产评估值均不含增值税。

▲市场法：遵循可比较的原则，选择可比的交易实例作为参照物，通过对参照物的交易情况、交易日期和不动产状况进行修正后得出评估对象不动产的市场价值。

其中：交易情况修正是将参照物实际交易情况下的价格修正为正常交易情况下的价值。交易日期修正是将参照物成交日期的价格修正为评估基准日的价值。不动产状况修正是将参照物状况下的价格修正为评估对象状况下的价值，可以分为区位状况修正、权益状况修正和实物状况修正。

▲收益法：通过将不动产未来收益期限内的租金净收益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现为现值确定评估对象不动产的市场价值。

其中：未来收益期限根据建筑物剩余经济寿命、对应土地使用权剩余使用年限，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租金净收益以其客观公允的市场租金为基础，扣减需承担的相关费用、税金后确定的未来净收益，如有租约限制的，租约期内采用租约约定的租金，租约期外采用正常客观的租金。

▲成本法：采用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和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分开评估再加总价值的思路得到评估对象不动产的市场价值。

房屋建筑物类一般采用成本法评估，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方法主要为市场法、成本逼近法、假设开发法、基准地价修正法等方法，根据评估对象的具体情况和评估资料信息的掌握情况选用合适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1) 成本逼近法：以待估宗地所在区域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客观费用之和为主要依据，再加上一定的利息、利润、应缴纳的税费和土地增值收益来确定土地市场价值。

(2) 假设开发法：也称剩余法、倒算法或者预期开发法，是指将开发完成后的不动产价值减去后续开发的必要支出及应得利润从而得到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假设开发法本质是以不动产的预期开发后的价值为导向求取评估对象的价值。

(3) 基准地价修正法：也称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是指利用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修正体系等信息，按照替代原理，将待估宗地的区域条件和个别条件等与其所处区域的平均条件相比较，并对照基准地价修正体系选取相应的修正系数对基准地价进行修正，从而求取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价值的评估方法。

#### 房屋建筑物类：

房屋建筑物类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本次对方对房屋建筑物类采用成本法评估：

成本法是指以现时条件下按照重建或者重置被评估对象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的思路，即在重建或者重置成本基础上，扣除相关贬值（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以此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资产评估方法。计算公式：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成本} - \text{实体性贬值} - \text{功能性贬值} - \text{经济性贬值} \\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成新率} \end{aligned}$$

#### （1）重置成本的确定

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的重置成本为更新重置成本，一般包括：建筑安装工程重置价（不含增值税）、待摊投资及其他费用（不含增值税）和资金成本。

##### A. 建筑安装工程重置价

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建（构）筑物采用重编预算的方法，即根据建筑工程结算的工程量，各地方和行业定额标准、有关取费文件以及参照基准日的人工及主要材料的价格进行调整后，确定建筑安装工程重置价。

对于一般房屋建（构）筑物，主要采用“单位造价调整法”，即根据有关部门发布的有关房屋建筑物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或评估实例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经修正调整后加计待摊投资费用，确定单位面积（或长度）重置单价。

##### B. 待摊投资

待摊投资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单位管理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等，根据国家各部委颁发的基准日有效的取价文件确定。

##### C.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被评估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合理建设工期或建（构）筑物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假定建设资金在工程建设工期内按均匀投入计算。

#### （2）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成新率与打分法技术测定成新率加权平均确定综合成新率。

#### （3）评估值的确定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对土地使用权本次采用市场法和基准地价法评估。

## 7. 设备类资产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执行机器设备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本次通过对所涉及的各类设备特点、用途以及资料收集情况分析，主要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所涉及各类设备特点、用途以及资料收集情况分析，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成本法：根据现行时点条件下按照重建或者重置被评估对象设备的思路，即基于社会一般生产力水平的客观必要成本为基础，扣除相关贬值（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以此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资产评估方法。

重置成本一般为更新重置成本，包括直接成本、间接成本、资金成本、税费及合理的利润。

$$\begin{aligned}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成本} - \text{实体性贬值} - \text{功能性贬值} - \text{经济性贬值} \\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end{aligned}$$

### (1) 机器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

#### A. 重置成本的确定

机器设备重置成本由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等组成，（或是购建所发生的必要的、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等确定）。对价值量较小的电子及其他设备，无需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以及运输费用较低，直接参照现行不含税市场购置价格确定。

#### 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begin{aligned} \text{设备重置全价（不含增值税）} &= \text{设备购置价（不含增值税）} + \text{运杂费（不含增值税）} \\ &+ \text{安装调试费（不含增值税）} + \text{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不含增值税）} + \text{资金成本} \end{aligned}$$

对价值量较小的电子及其他设备，无需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以及运输费用较低，参照现行不含税市场购置价格确定。

#### ①设备购置价的确定

对大型关键设备，通过向设备的生产厂家、代理商及经销商咨询评估基准日有效的市场价格，或参考评估基准日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对中小设备通过查询评估基准日的设备报价信息确定；对没有直接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现行市场购置价确定。

### ②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参照《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中有关规定、《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以及相关安装定额合理确定。

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

前期工程及其他费用根据国家各部委颁发的基准日有效的取价文件确定。

### ③资金成本的确定

按照设备安装调试或购建的合理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并假定在各合理工期内资金按均匀投入计算。

### B.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Delta$ 综合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 $\times$ 调整系数 K

其中：理论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 $\div$ （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调整系数  $K=K_1\times K_2\times K_3\times K_4\times K_5$

各类调整系数主要系对设备的原始制造质量、设备的运行状态及故障频率、维护保养（包括大修理等）情况、设备的利用率、设备的环境状况等进行勘查了解后确定。

### C.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 $\times$ 综合成新率

#### （2）运输车辆设备

对生产厂家已停产的运输车辆，采用同款类似二手车辆交易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

##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核算内容为向国外采购的部分 MEMS 产线设备。评估人员收集工程项目相关批准文件，现场勘察工程形象进度、了解付款进度和账面值构成。评估人员在在对在建工程账面核实无误的基础上，考虑资金成本进行评估。

其中涂胶显影机 MARK-8 设备更新改造，已纳入机器设备中评估，此处评估为零。

## 9. 使用权资产

评估人员通过核查相关的合同、付款凭证，使用权资产的位置、数量、起始日和到期日以及摊销过程等，确认资产真实有效，账面计量准确，按照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 10.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为电脑应用软件及专利技术、域名。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确定无形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对所涉及的评估对象相关情况以及资料收集情况充分了解，并分析上述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后选择合理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在获取评估对象无形资产相关信息基础上，根据该无形资产或与其类似无形资产的历史实施情况及未来应用前景，结合该无形资产实施或者拟实施企业经营状况，估算其能带来的预期收益，采用与预期收益口径一致的折现率折现的方式得到评估对象无形资产市场价值。

▲成本法：根据形成无形资产的全部投入，考虑无形资产价值与成本的相关程度，通过计算其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后确定其重置成本，并考虑其贬值因素后得到评估对象无形资产市场价值。

▲市场法：在获知评估对象无形资产或者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基础上，收集具有比较基础的类似无形资产可比交易案例的市场交易价格、交易时间及交易条件等交易信息，并对交易信息进行必要的调整后得到评估对象无形资产市场价值。

对于外购的办公软件，评估人员评估时首先了解了软件的主要功能和特点，核查了外购软件的购置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并向软件供应商或通过网络查询其现行市价，以市场价格确定评估值，对于无法取得市场询价的软件，考虑适当贬值因素进行评估。

对于域名，根据取得成本以及预计剩余寿命进行评估。

对于专利技术，评估人员查看了有关资料的内容、权利期限，向财务人员、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了解无形资产的使用情况，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评估模型：收益现值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对象未来寿命期内预计收入以及许可使用费率，并采用适当的折现率予以折现，予以确定评估值的一种评估方法。

虽然本次评估项目由于无法准确预测未来收益未采用收益法对整体进行评估，但是基于券商等外部机构对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盈利预测及市场规模预期等公开数据，

是基于券商等外部机构对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盈利预测及市场规模预期等公开数据，可以对未来业务收入趋势进行预测。故专利技术可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 11. 长期待摊费用

评估人员在核对明细账、总账与评估申报表的一致性的基础上，抽查了有关原始入账凭证，了解入账依据、摊销年限，并抽查有关摊销凭证。

评估人员审查了相关的合同、对摊销过程进行了复核，经过清查，企业摊销正常。按照账面值评估。

###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企业核算资产在后续计量过程中因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与税法规定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次评估在调查了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内容和形成过程，根据对应科目的评估处理情况，重新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企业预付的设备费用，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14. 负债

负债主要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以各项负债在评估日的经济行为实施后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债务人和负债金额确定评估值。

## （四）市场法介绍

###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 2. 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被评估单位相关指标×可比企业相应的价值比率×修正系数

本次根据所获取的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情况，具体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 3. 评估步骤

#### (1) 确定可比参照企业。

在适当的交易市场中，分析与被评估单位属于同一行业或是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从事相同或相类似业务、交易类型一致、时间跨度接近的交易实例或已上市公司案例作为备选可比企业。在关注可比企业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后，对备选可比企业进行适用性筛选，最终选择适当数量的与被评估单位可比的参照企业。

#### (2) 对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参照企业的差异进行必要的调整。

利用从公开、合法渠道获得的可比企业经营业务和财务各项信息，与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差异调整。

本次评估运用市场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时，按照统一口径对可比对象和被评估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及其相关的收入和支出进行剥离，然后在最终的评估结果中加回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及溢余资产的价值。

#### (3) 选择确定价值比率。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如市盈率(P/E比率)、市净率(P/B比率)、市售率(EV/Sales)或企业价值倍数(如EV/EBIT、EV/EBITDA等)。本次评估在比较分析各价值比率与被评估单位市场价值的相关性后，选取了市净率(P/B比率)价值比率。在选择过程中充分考虑了下述因素：选择的价值比率有利于合理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计算价值比率的数据口径及计算方式一致；应用价值比率时尽可能对可比企业和被评估单位间的差异进行合理调整。

#### (4) 估算企业价值。

在调整并计算可比企业的价值比率后，结合被评估单位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并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的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评估后，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在计算经营性资产价值时，由于可比公司为上市公司而被评估单位为非上市公司，所以在计算经营性资产价值时需要考虑非流通性折

扣的影响。

(5) 确定评估结论。

在采用价值比例计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后确定评估值。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我们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以及国家资产评估的相关原则和规定，实施了本项目的评估程序。整个评估程序主要分为以下四个阶段进行：

### (一) 评估准备阶段

1. 接受本项目委托后，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和评估对象范围等问题进行了解并协商一致，订立业务委托合同，并编制本项目的资产评估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指导并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的申报工作，以及准备资产评估所需的各项文件和资料。

### (二) 现场评估阶段

根据本次项目整体时间安排，现场评估调查工作阶段是2026年5月8日~5月12日。经选择本次评估适用的评估方法后，主要进行了以下现场评估程序：

1. 对企业申报的评估范围内资产和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

(1)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相关内部制度、经营状况、资产使用状态等情况；

(2) 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进行核实，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或补充；

(3)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对实物类资产进行现场勘察和抽查盘点；

(4) 查阅收集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核实资产权属情况。统计瑕疵资产情况，请被评估单位核实并确认这些资产权属是否属于企业、是否存在产权纠纷；

(5) 对设备、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类资产，了解管理制度和实际执行情况，以及相应的维护、改建、扩建情况，查阅并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合同文件、决算资料、竣工验收资料、土地规划文件等。对通用设备，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有关价格信息等资料；对房屋建筑物、房地产及土地使用权通过调研市场状况数据、房地产交易

案例相关信息、当地造价信息等；

(6) 对所涉及到的无形资产，了解其成本构成、历史及未来的收益情况，对应产品的市场状况等相关信息；查阅收集无形资产的法律文件、权属有效性文件或者其他证明资料；调研无形资产特征、资产组合情况、使用状况；无形资产实施的地域范围、领域范围、获利能力和收益模式；判断是否能够持续发挥作用并给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了解无形资产的法定保护期限、收益期限以及保护措施；调研无形资产实施过程中所受到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其他限制等；

(7) 对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主要了解被评估单位实际应承担的债务情况。

2. 对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经营现状以及所在行业的现实状况进行了解，判断企业未来一段时间内可能的发展趋势。具体如下：

(1) 了解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有关章程、投资及出资协议、经营场所及经营能力等情况；

(2) 了解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执行的税率及纳税情况，近几年的债务、借款以及债务成本等情况；

(3) 了解被评估单位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历史经营业绩，包括主要经营业务的收入占比、主要客户分布，以及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

(4) 获取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产品收入和成本费用明细表等财务信息数据；

(5) 了解企业资产配置及实际利用情况，分析相关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情况，并与企业管理层取得一致意见；

(6)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访谈方式，了解企业的核心经营优势和劣势；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以及所面临的经营风险，如国家政策风险、市场（行业）竞争风险、产品（技术）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7) 了解与被评估单位属同一行业，或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可比企业、可比市场交易案例的数量及基本情况。

### （三）评估结论汇总阶段

对现场评估调查阶段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地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选定的评估方法，选取正确的计算公式和合理的评估参数，形成初步

估算成果；并在确认评估资产范围中没有发生重复评估和遗漏评估的情况下，汇总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并进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分析。

#### （四）编制提交报告阶段

在前述工作基础上，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人就初步评估报告内容沟通交换意见，并在全面考虑相关意见沟通情况后，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经履行完毕公司内部审核程序后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 九、评估假设

本项目评估中，资产评估师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

#### （一）基本假设

#####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价值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4.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是指假设资产将按当前的使用用途持续使用。首先假定被评估范围内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 （二）一般假设

1.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2. 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4. 被评估单位现在及将来的经营业务合法合规，并且符合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

## （三）市场法评估特别假设

1. 假设可比企业相关财务数据真实可靠；

2. 可比交易所在的交易市场均为有效市场，其交易价格公允有效；

3. 可比交易与被评估单位均能够按交易时公开披露的经营模式、业务架构、资本结构持续经营；

4. 假设除特殊说明外，交易均为公开、平等、自愿的公允交易；

5.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交易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不考虑其他非公开事项对被评估单位价值的影响；

6. 未考虑特殊交易方式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十、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我们本着独立、公正和客观的原则执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结论。

### （一）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 1.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评估值

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值104,111.52万元，评估值130,857.79万元，评估增值26,746.27万元，增值率25.69%。其中，总资产账面值306,250.18万元，评估值332,368.87万元，评估增值26,118.69万元，增值率8.53%。总负债账面值202,138.66万元，评估值201,511.08万元，评估减值627.58万元，减值率0.31%。

## 2. 市场法评估值

采用市场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104,111.52万元，评估值为317,000.00万元，评估增值212,888.48万元，增值率204.48%。

## （二）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 1. 不同方法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17,000.00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130,857.79万元高186,142.21万元。

不同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各种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企业各项资产现时重建的角度进行估算；市场法是从现时市场可比价格角度进行测算，导致各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

### 2. 评估结论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的方式形成评估结论。

被评估单位主要从事半导体晶圆的产品制造、工艺开发和技术服务，资产基础法结果包含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技术类无形资产等可确指资产价值之外，未包含企业拥有的较为先进的工艺流程、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管理水平、研发能力和在行业影响力等不可确指的无形资源的价值。而市场法通过对类似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进行一定的调整，得出企业的价值，评估参数来源更为客观，其评估结果不仅易于被市场

所接受，也包含了企业的有形的资产、无形的资产价值，还包含了企业的软实力，即企业拥有的较为先进的工艺流程、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管理水平、研发能力和在行业影响力等，相对而言，市场法的评估结果更为全面。故本次评估最终采用市场法的评估结论。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3,17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亿柒仟万元整。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 **（三）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的评估结论，增值的原因如下：**

正是基于采用市场法评估结论的原因，该公司拥有企业账面值上未反映的技术及工艺流程、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管理水平、研发能力和在行业影响力等重要的无形资产价值，因此采用市场法比账面值增值较大。

### **（四）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鉴于被评估单位本身为非上市公司，本次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市场法评估过程中采用的上市公司股价为小股权价格，本次评估未考虑控制权对结论的影响，考虑了缺乏流动性折扣。

### **（五）评估结论有效期**

依据现行评估准则规定，本评估报告揭示的评估结论在本报告载明的评估假设没有重大变化的基础上，且通常只有当经济行为实施日与评估基准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即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超过上述评估结论有效期时不得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实施经济行为。

### **（六）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评估基准日以后的评估结论有效期内，如果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委托人可以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

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实施经济行为时应给予充分考虑。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在依据本报告自行决策、实施经济行为时给予充分考虑：

#####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资产权属资料基本完整，资产评估师未发现存在明显的产权瑕疵事项。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说明：

无。

##### （三）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无。

##### （四）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 1. 利用专业报告：

执行本次评估业务过程中，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以下专业报告，并审慎参考利用了专业报告的相关内容：

（1）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报告号为天圆全审字[2026]000523号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账面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业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天圆全审字[2026]000523号。该审计报告的意见为：“我们审计了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202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

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企业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根据现行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利用相关专业报告仅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五）重大期后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之间，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已明确告知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说明：**

无。

**（七）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无。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注册资本210,526.32万元，实收资本200,000.00万元，为股东北京极芯传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10,526.32万元尚未实缴出资到位。根据章程规定2030年9月9日前出资完成，本次评估未考虑出资不到位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3. 本次在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评估时，我们未考虑部分资产的评估增值额对于所得税的影响。

4. 本评估报告仅为委托人合同约定的经济行为对应的评估目的服务，不构成对市场其他投资人的相关标的投资建议或决策建议。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时，应当充分关注前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限于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和经济行为的用途使用。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并按相关规定需履行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程序的，本评估报告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且评估结论仅适用于本报告所示经济行为。

(六) 本资产评估报告包含若干附件及评估明细表，所有附件及评估明细表亦构成本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应与本报告正文同时使用才有效。对被用于使用范围以外的用途，如被出示给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或是通过其他途径掌握本报告的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对此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不因本报告而提供进一步的咨询，亦不提供证词、出席法庭或其他法律诉讼过程中的聆讯，并保留向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追究由此造成损失的权利。

(七) 本资产评估报告内容的解释权属本评估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的特殊规定外，其他任何单位、部门均无权解释；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本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后，并征得本评估机构、签字评估师书面同意。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十三、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6年5月22日。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峰

签字资产评估师

谢立斌

巴克



评估报告日

2026年5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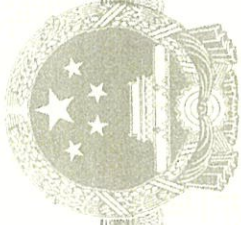
附件  
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附件)

项目名称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编号 东洲评报字【2026】第1414号

序号 附件名称

1.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2.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审计报告
3. 被评估单位房地产权证及其其他权利证明
4. 评估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承诺函
5.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6.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7.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质证明资料
8.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9.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10. 资产评估汇总表或者明细表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339754451E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杨云春

经营范围 半导体、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集成电路功能设计；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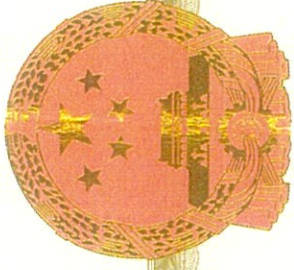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8日

住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路26号院1幢4层3A11室

登记机关



2024年 11月 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MA002JAU90

#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登记状态、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云春

注册资本 210526.32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5日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八街  
21号院1号楼(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  
业片区亦庄组团)

经营范围 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委托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产品设计；销售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5月15日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

TIANYUANQ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19号国际传播大厦5层22、23、24、25号房

Room 22, 23, 24, 25, 5th Floor,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Building, No. 19, Chegongzhuang West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China

电话(Tel): (8610)83914188

传真(Fax): (8610)83915190

邮政编码(Postal Code): 100048

## 审计报告

天圆全审字[2026]000523号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202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



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赛莱克斯微系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3月24日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泰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2,862,600.61	23,457,88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34,338.00	
应收账款	五、3	96,396,458.81	81,916,639.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2,762,389.87	12,087,623.86
其他应收款	五、5	638,122,967.14	614,952,789.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6	138,375,584.82	134,849,254.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1,540,313.80	28,414,065.18
流动资产合计		940,094,653.05	895,678,255.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961,214,795.12	1,192,950,635.79
在建工程	五、9	342,550,134.14	386,215,139.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354,404,884.15	229,444,961.16
无形资产	五、11	77,594,709.00	84,265,342.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6,815,036.48	8,225,04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275,036,522.47	242,406,64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104,791,113.75	215,947,13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2,407,195.11	2,359,454,905.15
资产总计		3,062,501,848.16	3,255,133,160.53

法定代表人：杨云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聚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五、15	199,981,255.58	109,851,280.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6	3,759,529.24	6,249,110.00
应付账款	五、17	32,124,698.64	38,473,226.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38,942,757.20	40,968,854.36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3,398,744.44	3,342,925.58
应交税费	五、20	704,456.62	2,884,211.07
其他应付款	五、21	1,141,638,219.74	1,192,590,818.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138,548,098.26	89,178,600.79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3,965,951.84	5,325,951.1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63,063,711.56</b>	<b>1,488,864,978.5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五、24	217,369,544.66	246,508,911.3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5	153,162,534.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6	87,790,837.20	168,756,55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58,322,916.56</b>	<b>415,265,468.07</b>
<b>负债合计</b>		<b>2,021,386,628.12</b>	<b>1,904,130,446.6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7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6,500,474.51	6,500,474.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29	-965,385,254.47	-655,497,760.6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41,115,220.04</b>	<b>1,351,002,713.8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062,501,848.16</b>	<b>3,255,133,160.53</b>

法定代表人：杨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赛普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30	172,968,267.48	262,338,632.29
减：营业成本	五、30	121,442,037.70	166,330,711.95
税金及附加	五、31	5,300,186.03	3,770,924.19
销售费用	五、32	2,525,146.19	2,608,878.48
管理费用	五、33	36,714,053.42	37,270,160.12
研发费用	五、34	313,523,816.35	363,468,935.18
财务费用	五、35	13,172,452.32	10,550,846.51
其中：利息费用		14,289,415.67	16,060,531.46
利息收入		553,334.79	148,610.25
加：其他收益	五、36	7,546,855.83	26,022,001.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7,529,333.64	-11,861,43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25,432,865.16	-4,145,197.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2,564,078.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560,689.15	-311,646,457.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43,415.21	18,125.7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96.75	1.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517,370.69	-311,628,333.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32,629,876.85	-69,749,750.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887,493.84	-241,878,583.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887,493.84	-241,878,583.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887,493.84	-241,878,583.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杨云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赛莱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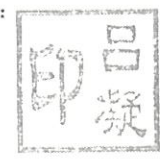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539,878.35	292,168,266.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39,097.34	3,938,228.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496,265.62	559,057,778.2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7,875,241.31</b>	<b>855,164,273.5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565,563.09	247,888,984.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636,949.19	148,461,14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17,786.35	21,414,78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172,218.18	231,176,781.6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00,092,516.81</b>	<b>648,941,696.6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2,217,275.50</b>	<b>206,222,576.9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298,773.58	291,868.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298,773.58</b>	<b>291,868.5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718,061.39	298,903,528.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3,718,061.39</b>	<b>298,903,528.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419,287.81</b>	<b>-298,611,660.2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1,005,358.50	307,095,077.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0,000.00	1,23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28,795,358.50</b>	<b>308,325,077.56</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119,480.00	290,574,6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80,625.84	16,059,820.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0,337.5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5,700,105.84</b>	<b>330,224,828.3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3,095,252.66</b>	<b>-21,899,750.7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83,971.86</b>	<b>-55,159.4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74,717.49</b>	<b>-114,343,993.5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87,883.12	137,031,876.6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2,862,600.61</b>	<b>22,687,883.1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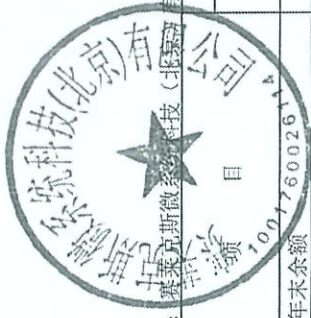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印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度

编制单位：聚莱克斯微系统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6,500,474.51		-655,497,760.63	1,351,002,71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6,500,474.51		-655,497,760.63	1,351,002,71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9,887,493.84	-309,887,493.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9,887,493.84	-309,887,493.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6,500,474.51		-965,385,254.47	1,041,115,220.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民利印

品印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嘉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0			11,690,812.01					-413,619,177.37	1,598,071,634.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00			11,690,812.01					-413,619,177.37	1,598,071,634.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90,337.50					-241,878,583.26	-247,068,920.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878,583.26	-241,878,583.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90,337.50						-5,190,337.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90,337.50						-5,190,337.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6,500,474.51					-655,497,760.63	1,351,002,713.88

法定代表人：杨云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及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公司，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八街 21 号院 1 号楼（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半导体器件的技术开发及相关服务。

公司法定代表人：杨云春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公司持续经营



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 （2）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人民币财务报表，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

#### 1)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



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a)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往来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股权转让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外部垫付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应收款项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c)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8. 存货

存货的分类：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备品备件、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①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产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以合同约定价格或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



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本公司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反之，将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合同资产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账龄组合
--------	------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0.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4	5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4）其他说明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 12.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商标权、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公司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才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重新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本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4.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



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15. 预计负债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6.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主要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即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销售根据不同客户具体需求定制化开发或生产的不同类型MEMS芯片晶圆及相关产品和相关软硬件产品的代理销售等。本公司一般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将货物交付客户后，客户取得货物控制权，本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本公司在完成技术服务内容，取得客户验收单后确定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提供技术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技术服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按照相关合同下与确认技术服务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日，本公司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本公司收到的财政贷款贴息，在收到当期直接冲减财务费用。除财政贷款贴息之外本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进行会计核算。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本公司涉及的各项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本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19.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 (1) 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 (a)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



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 (b)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d)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 四、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3%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	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	-----

## 2. 税收优惠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规定,对集成电路线宽小于 0.25 微米或投资额超过 80 亿元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经认定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经营期在 15 年以上的,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六年至第十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以下简称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优惠政策)。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自 2019 年至 202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 年至 2028 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862,600.61	22,687,883.06
其他货币资金		770,000.06
合计	22,862,600.61	23,457,883.12

### 2.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338.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4,338.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5,537.90	34,338.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65,537.90	34,338.00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9,986,249.84	51,768,703.71
1 至 2 年	1,836,578.25	38,223,315.18
2 至 3 年	37,170,321.18	22,520,127.04
3 至 4 年	22,520,127.04	310,000.00
4 至 5 年	310,000.00	
合计	131,823,276.31	112,822,145.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679,696.92	18.72	24,679,696.9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143,579.39	81.28	10,747,120.58	10.03	96,396,458.81
其中：账龄组合	107,143,579.39	81.28	10,747,120.58	10.03	96,396,458.81
合计	131,823,276.31	100.00	35,426,817.50	26.87	96,396,458.81

(续表)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679,696.92	21.87	24,679,696.9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142,449.01	78.13	6,225,809.72	7.06	81,916,639.29
其中：账龄组合	88,142,449.01	78.13	6,225,809.72	7.06	81,916,639.29
合计	112,822,145.93	100.00	30,905,506.64	27.39	81,916,639.29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24,369,696.92	24,369,696.92	100.00	客户财务困难
客户 2	310,000.00	310,000.00	100.00	客户财务困难
合计	24,679,696.92	24,679,696.92	100.00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986,249.84	3,499,312.49	5.00
1-2 年	1,836,578.25	183,657.83	10.00
2-3 年	35,320,751.30	7,064,150.26	20.00
合计	107,143,579.39	10,747,120.58	10.03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679,696.92				24,679,696.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25,809.72	4,521,310.86			10,747,120.58
合计	30,905,506.64	4,521,310.86			35,426,817.50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5,078,267.4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9.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3,706,191.74 元。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032,431.83	78.61	11,755,327.35	97.25
1 至 2 年	2,670,972.04	20.93	260,541.51	2.16
2 至 3 年	58,986.00	0.46	71,755.00	0.59
合计	12,762,389.87	100.00	12,087,623.86	100.00

(2) 本期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情况。

本公司本期账龄超过 1 年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为运通电子有限公司余额为 2,597,240.00 元，原因是项目延期。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8,769,956.59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8.71%。

##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638,122,967.14	614,952,789.87
合计	638,122,967.14	614,952,789.87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5,740,760.90	44,352,173.58
1 至 2 年	43,200,000.00	21,030,387.27
2 至 3 年	21,020,000.00	100,980,000.00
3 至 4 年	100,980,000.00	449,629,651.59



4 至 5 年	401,229,651.59	
合计	642,170,412.49	615,992,212.4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2,710,558.49	580,218,425.17
押金及保证金	18,420,000.00	34,642,887.27
代扣代缴款项	1,009,854.00	1,130,900.00
备用金	30,000.00	
合计	642,170,412.49	615,992,212.4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01 月 01 日余额	1,039,422.57			1,039,422.57
2025 年 01 月 0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08,022.78			3,008,022.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4,047,445.35		4,047,445.35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039,422.57	3,008,022.78			4,047,445.35
合计	1,039,422.57	3,008,022.78			4,047,445.35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 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8,009,651.59	1-2 年 24,800,000.00 元 2-3 年 21,000,000.00 元 3-4 年 100,980,000.00 元 4-5 年 401,229,651.59 元	85.34	-
IMEGO AB	应退设备款	69,890,906.90	1 年以内	10.88	3,494,545.35
芯鑫融资租赁（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8,400,000.00	1 年以内	2.87	552,000.00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 限公司	往来款	4,810,000.00	1 年以内	0.75	
员工公积金	代扣代缴款项	1,009,854.00	1 年以内	0.16	-
合计		642,120,412.49		99.99	4,046,545.35



## 6.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689,241.57		82,689,241.57	81,618,357.66	2,666,012.65	78,952,345.01
在产品	26,577,314.42	8,409,543.98	18,167,770.44	25,091,858.90	7,092,699.38	17,999,159.52
库存商品	7,247,439.55	2,564,484.47	4,682,955.08	6,081,851.08		6,081,851.08
发出商品	18,890,643.65	3,265,482.94	15,625,160.71	7,280,335.62		7,280,335.62
合同履约成本	23,735,628.19	6,525,171.17	17,210,457.02	24,535,562.83		24,535,562.83
合计	159,140,267.38	20,764,682.56	138,375,584.82	144,607,966.09	9,758,712.03	134,849,254.06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原材料	2,666,012.65	-965,116.23	
在产品	7,092,699.38	1,316,844.60	
库存商品		15,290,482.68	
发出商品		3,265,482.94	
合同履约成本		6,525,171.17	
合计	9,758,712.03	25,432,865.16	

(续表)

项目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00,896.42		-
在产品			8,409,543.98
库存商品	12,725,998.21		2,564,484.47
发出商品			3,265,482.94
合同履约成本			6,525,171.17
合计	14,426,894.63		20,764,682.56

##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1,540,313.80	28,414,065.18
合计	31,540,313.80	28,414,065.18

## 8.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961,214,795.12	1,192,950,635.79
合计	961,214,795.12	1,192,950,635.79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66,544,826.91	939,000,809.86	1,126,812.09	26,303,891.74	1,432,976,340.60
2. 本期增加金额	-	284,399,355.82	-	2,256,914.47	286,656,270.29
(1) 购置					-
(2) 在建工程转入		54,954,394.66		2,256,914.47	57,211,309.13
(3) 融资租赁转入		229,444,961.16			229,444,961.16
3. 本期减少金额	261,136.00	387,207,163.78	-	-	387,468,299.78



(1) 处置或报废		6,345,379.76			6,345,379.76
(2) 融资租赁转出		380,832,551.85			380,832,551.85
(3) 其他转出	261,136.00	29,232.17			290,368.17
4. 期末余额	466,283,690.91	836,193,001.90	1,126,812.09	28,560,806.21	1,332,164,311.11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81,402,758.78	142,709,406.43	951,494.32	14,962,045.28	240,025,70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40,792.67	104,186,442.57	54,452.83	4,997,511.01	132,079,199.08
(1) 计提	22,840,792.67	104,186,442.57	54,452.83	4,997,511.01	132,079,199.0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155,387.90	-	-	1,155,387.90
(1) 处置或报废		1,155,387.90			1,155,387.90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4,243,551.45	245,740,461.10	1,005,947.15	19,959,556.29	370,949,515.99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362,040,139.46	590,452,540.80	120,864.94	8,601,249.92	961,214,795.12
2. 上年年末余额	385,142,068.13	796,291,403.43	175,317.77	11,341,846.46	1,192,950,635.79

## 9.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342,550,134.14		342,550,134.14	386,215,139.82		386,215,139.82



合计	342,550,134.14		342,550,134.14	386,215,139.82		386,215,139.82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8 英寸 MEMS 国际代工线建设	2,304,420,000.00	386,215,139.82	54,363,333.22	57,211,309.13	40,817,029.77	342,550,134.14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8 英寸 MEMS 国际代工线建设	95.96%	98.00%	48,769,000.33	-	-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募投资金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期末公司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不存在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如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者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377,669,668.16	377,669,668.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80,832,551.85	380,832,551.85



(1) 租入	380,832,551.85	380,832,551.8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377,669,668.16	377,669,668.16
(1) 融资租赁到期转入固定资产	377,669,668.16	377,669,668.16
4. 期末余额	380,832,551.85	380,832,551.85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48,224,707.00	148,224,70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27,667.70	26,427,667.70
(1) 计提	26,427,667.70	26,427,667.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224,707.00	148,224,707.00
(1) 融资租赁到期转入固定资产	148,224,707.00	148,224,707.00
4. 期末余额	26,427,667.70	26,427,667.70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354,404,884.15	354,404,884.15
2. 上年年末余额	229,444,961.16	229,444,961.16

## 11.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7,972,098.56	52,192,782.32	110,164,880.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90,800.00	490,800.00



(1) 在建工程转入		490,800.00	490,8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7,972,098.56	52,683,582.32	110,655,680.88
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9,082,295.28	16,817,243.52	25,899,53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9,441.98	6,001,991.10	7,161,433.08
(1) 计提	1,159,441.98	6,001,991.10	7,161,433.0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241,737.26	22,819,234.62	33,060,971.8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47,730,361.30	29,864,347.70	77,594,709.00
2. 上年年末余额	48,889,803.28	35,375,538.80	84,265,342.08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术服务费	8,225,044.03		1,410,007.55		6,815,036.48
合计	8,225,044.03		1,410,007.55		6,815,036.48

##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238,945.41	7,529,868.18	41,703,641.24	5,212,955.16



可抵扣亏损	2,050,699,660.27	256,337,457.53	1,728,792,967.03	216,099,120.87
递延收益	87,790,837.20	10,973,854.65	168,756,556.69	21,094,569.59
租赁负债	1,562,736.91	195,342.11		
合计	2,200,292,179.79	275,036,522.47	1,939,253,164.96	242,406,645.62

####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104,791,113.75	215,947,136.65
合计	104,791,113.75	215,947,136.65

#### 15.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9,838,598.19	109,757,045.1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2,657.39	94,235.79
合计	199,981,255.58	109,851,280.96

#### 16.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59,529.24	6,249,110.00
合计	3,759,529.24	6,249,110.00

#### 17.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6,353,122.08	32,571,246.12
1 年以上	5,771,576.56	5,901,980.41
合计	32,124,698.64	38,473,226.53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717,097.64	11,986,078.67
1 年以上	5,225,659.56	28,982,775.69
合计	38,942,757.20	40,968,854.36

(2) 报告期内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42,925.58	116,062,135.58	116,006,316.72	3,398,744.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16,107.04	11,616,107.04	
三、辞退福利		1,008,605.11	1,008,605.11	
合计	3,342,925.58	128,686,847.73	128,631,028.87	3,398,744.4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39,074.61	100,750,904.43	100,694,060.79	2,995,918.25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7,218,351.84	7,218,351.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99,259.57	6,899,259.57	
工伤保险费		319,092.27	319,092.2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145,543.00	6,145,543.00	
五、工会经费	403,850.97	1,947,336.31	1,948,361.09	402,826.19
五、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3,342,925.58	116,062,135.58	116,006,316.72	3,398,744.4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264,095.52	11,264,095.52	
2、失业保险费		352,011.52	352,011.52	
合计		11,616,107.04	11,616,107.04	

## 2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1,433,234.84
房产税		0.01
个人所得税	704,456.62	1,450,976.22
合计	704,456.62	2,884,211.07

## 2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41,638,219.74	1,192,590,818.19
合计	1,141,638,219.74	1,192,590,818.19

## (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单位往来款	1,015,386,571.51	1,128,844,198.61
应退政府补助款	87,350,000.00	
设备及工程款	37,629,725.40	61,760,056.30
应付水电费、房租、物业费等	1,116,386.89	1,252,876.69
个人借款	88,535.94	733,686.59
其他	67,000.00	
合计	1,141,638,219.74	1,192,590,818.19

2)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025,833.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220,202.3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327,895.87	59,152,767.46
合计	138,548,098.26	89,178,600.79

##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965,951.84	5,325,951.10
合计	3,965,951.84	5,325,951.10

## 24.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97,589,747.05	276,534,744.71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220,202.39	30,025,833.33
合计	217,369,544.66	246,508,911.38

## 25. 租赁负债

### (1)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融资租赁	153,162,534.70	
合计	153,162,534.70	

### (2) 租赁负债中的应付租赁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60,237,638.9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03,790,268.5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58,241,270.83
以后年度	
最低租赁付款合计	222,269,178.28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778,747.71
应付融资租赁款	211,490,430.57
其中：1 年内到期的租赁款	58,327,895.87
1 年后到期的租赁款	153,162,534.70

## 26.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政府补助退回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76,976,666.51	12,766,600.00	8,228,234.24		81,515,032.27
与收益相关	91,779,890.18	864,000.00	21,151,817.81	65,216,267.44	6,275,804.93
合计	168,756,556.69	13,630,600.00	29,380,052.05	65,216,267.44	87,790,837.20



## 27.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 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2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 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28.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00,474.51			6,500,474.51
合计	6,500,474.51			6,500,474.51

##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5,497,760.63	-413,619,177.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5,497,760.63	-413,619,177.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887,493.84	-241,878,583.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5,385,254.47	-655,497,760.63

## 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114,306.09	110,247,458.44	202,159,106.83	152,324,156.80
其他业务	14,853,961.39	11,194,579.26	60,179,525.46	14,006,555.15
合计	172,968,267.48	121,442,037.70	262,338,632.29	166,330,711.9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境内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MEMS 晶圆制造	93,553,055.21	93,553,055.21
MEMS 工艺开发	64,561,250.88	64,561,250.88
其他	14,853,961.39	14,853,961.39
合计	172,968,267.48	172,968,267.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172,274,923.48	172,274,923.48
境外销售	693,344.00	693,344.00
合计	172,968,267.48	172,968,267.48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4,920,463.95	3,247,872.31
土地使用税	104,178.30	104,178.30
印花税	222,317.42	358,436.48
环境保护税	53,226.36	60,437.10
合计	5,300,186.03	3,770,924.19

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及福利费用	1,991,908.19	2,323,154.12
交通费	240,398.53	116,144.03
差旅费	140,820.10	76,037.33
业务招待费	67,110.58	55,028.20
会议费	8,135.95	31,610.89
折旧费	4,339.74	4,339.75
办公费	14,150.94	2,564.16
其他	58,282.16	
合计	2,525,146.19	2,608,878.48

###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6,152,498.70	18,706,472.54
仓储费	7,028,800.00	
办公费用	3,760,368.28	2,897,656.40
房租及物业费	1,911,148.08	2,359,869.18
折旧	3,286,238.30	1,743,395.69
无形资产摊销	1,705,339.62	1,693,514.00
中介咨询费用	2,185,547.84	9,782,412.49
业务招待费	292,602.00	5,680.45
会议费	41,627.71	15,626.71
差旅费	21,099.20	36,230.12
其他	328,783.69	29,302.54
合计	36,714,053.42	37,270,160.12

### 3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00,126,861.60	99,353,573.75



折旧	131,049,477.80	108,069,541.86
材料费	29,925,349.30	36,109,548.29
能源消耗费	24,407,668.87	21,944,741.21
技术服务费	8,966,328.73	83,027,876.27
固定资产修理费	12,368,533.40	6,804,921.35
无形资产摊销	5,033,166.49	4,076,452.51
中介咨询费用		
租赁费	953,832.33	1,877,615.56
危废处理	300,001.52	1,285,796.70
办公费用	103,030.36	686,864.10
差旅费	66,986.95	158,952.30
会议费	5,601.73	1,512.85
业务招待费	12,377.39	35,687.65
其他	204,599.88	35,850.78
合计	313,523,816.35	363,468,935.18

### 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289,415.67	16,060,531.46
减：利息收入	553,334.79	148,610.25
手续费支出	34,672.39	36,979.98
汇兑损益	-598,300.95	-5,398,054.68
合计	13,172,452.32	10,550,846.51

### 36.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92,519.49	18,167,864.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97,262.22	



增值税加计抵减	3,257,074.12	7,854,137.04
合计	7,546,855.83	26,022,001.66

### 3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21,310.86	-11,316,672.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08,022.78	-544,764.40
合计	-7,529,333.64	-11,861,437.34

### 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6,062.50
存货跌价损失	-25,432,865.16	-4,291,260.23
合计	-25,432,865.16	-4,145,197.73

### 3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2,564,078.35	
合计	2,564,078.35	

### 4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3,415.21	18,125.78	43,415.21
合计	43,415.21	18,125.78	43,415.21

### 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罚款滞纳金	96.75		96.75
其他		1.86	
合计	96.75	1.86	96.75

## 42.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629,876.85	-69,749,750.37
合计	-32,629,876.85	-69,749,750.3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2,517,370.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814,671.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72.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	-35,917,343.77
上期可弥补亏损账面与申报差异	3,781,414.24



本期转回以前期间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42,301,951.61
所得税费用	-32,629,876.85

###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9,887,493.84	-241,878,583.26
加：信用减值损失	7,529,333.64	11,861,437.34
资产减值损失	25,432,865.16	4,145,197.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079,199.08	107,644,407.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427,667.70	36,011,499.17
无形资产摊销	7,161,433.08	7,081,12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0,007.55	1,410,007.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564,078.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691,114.72	14,364,652.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629,876.85	-69,749,750.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59,195.92	139,046,182.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62,838.23	63,453,970.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705,370.21	82,944,598.45
股权激励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965,719.49	49,887,83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217,275.50	206,222,576.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862,600.61	22,687,883.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687,883.12	137,031,876.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717.49	-114,343,993.51

##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862,600.61	22,687,883.1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62,600.61	22,687,883.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62,600.61	22,687,883.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	母公司对本公



称				企业的持股 比例 (%)	司的表决权比 例 (%)
北京赛莱 克斯国际 科技有限 公司	北京	半导体、集成电 路的技术开发 及相关服务	500,000,000.00	80.00	8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 杨云春。

##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北京海创微芯科技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Silex Microsystems AB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Silex Microsystems International AB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北京中科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北京海创微元科技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关联企业
青岛聚能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海创智能装备（烟台）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 3. 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封装费	82,964.60	



运通电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56,064,060.00
飞纳经纬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494,156.07
Silex Microsystems International AB	技术服务费		8,096,642.91
海创智能装备（烟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6,725,663.72	50,0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海创微芯科技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销售 原材料等	5,835,033.91	2,310,527.49
北京海创微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费	6,467,500.00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162,000.00	11,162,000.00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2,415,735.46	27,900,341.35
北京中科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费	1,430,000.00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814,326.27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115,044.25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电脑		5,358.09
北京中科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20,000.00
北京海创微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脑		58.85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4,320,751.30	2,864,150.26	14,320,751.30	1,432,075.13



应收账款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4,2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5,415,860.00	270,793.00
应收账款	北京海创微元科技有限公司	3,180,000.00	159,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中科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83,100.00	66,105.00		
应收账款	北京海创微芯科技有限公司			2,530,712.58	126,535.63
预付款项	运通电子有限公司			53,243,539.65	
预付款项	运通电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597,240.00			
预付款项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548,009,651.59		580,209,651.59	
其他应收款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4,8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54.6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青岛聚能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4,425,000.00	4,425,000.00
预收款项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7,592,920.35	17,592,920.35
预收款项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0,470,548.67
其他应付款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679,466,451.17	679,466,451.17



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其他应付款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35,220,120.34	449,377,747.44
其他应付款	海创智能装备（烟台）有限公司	11,055,663.72	
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287,079.65	2,287,079.65
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赛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361,171.33
其他流动负债	青岛聚能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575,250.00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4937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魏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9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3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19号国际传  
播大厦5层22、23、24、25号房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009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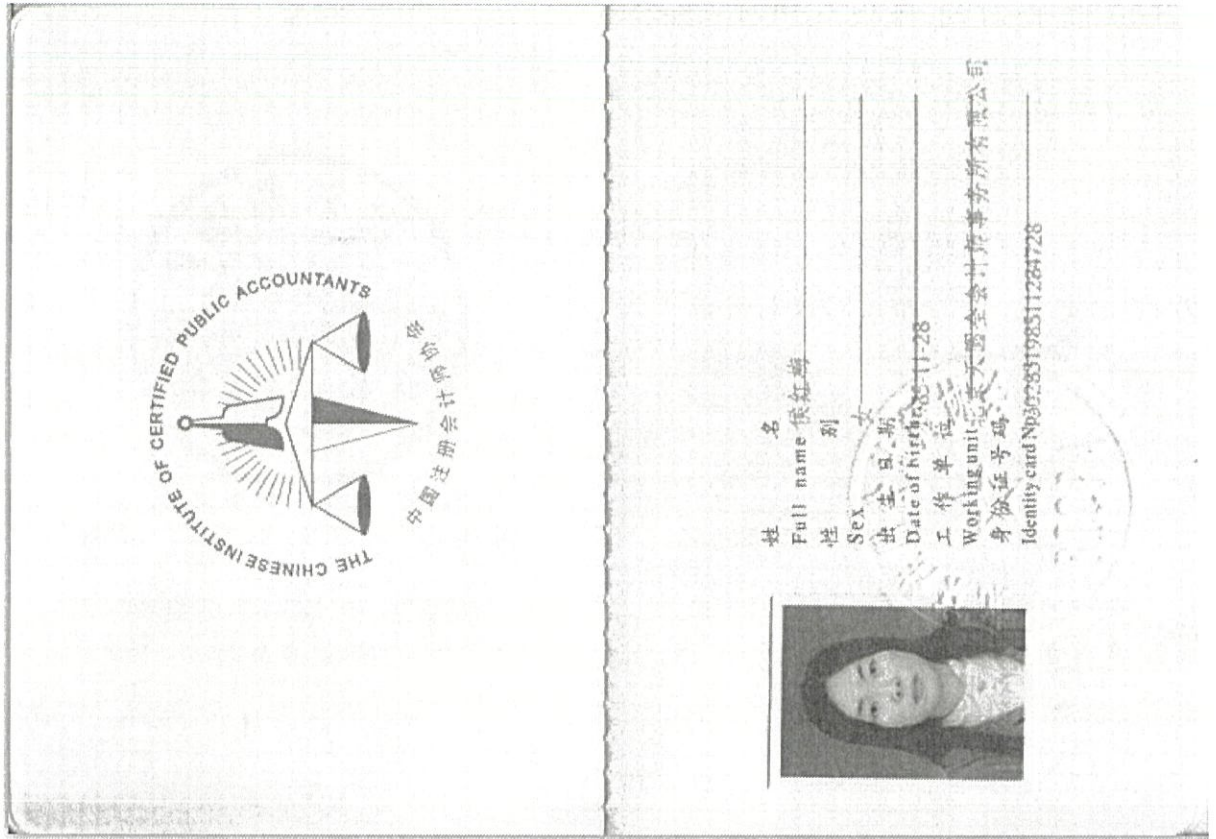
仅供使用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魏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19号国际传播大厦5层22、23、24、25号房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374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侯红梅  
证书编号：110003740062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姓名 Full name 梁益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08-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园金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61119720805151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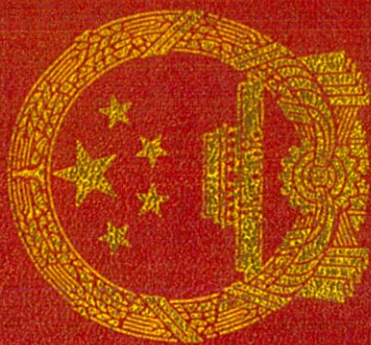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374019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5 年 06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不动产权证书

科技出版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Q 11003758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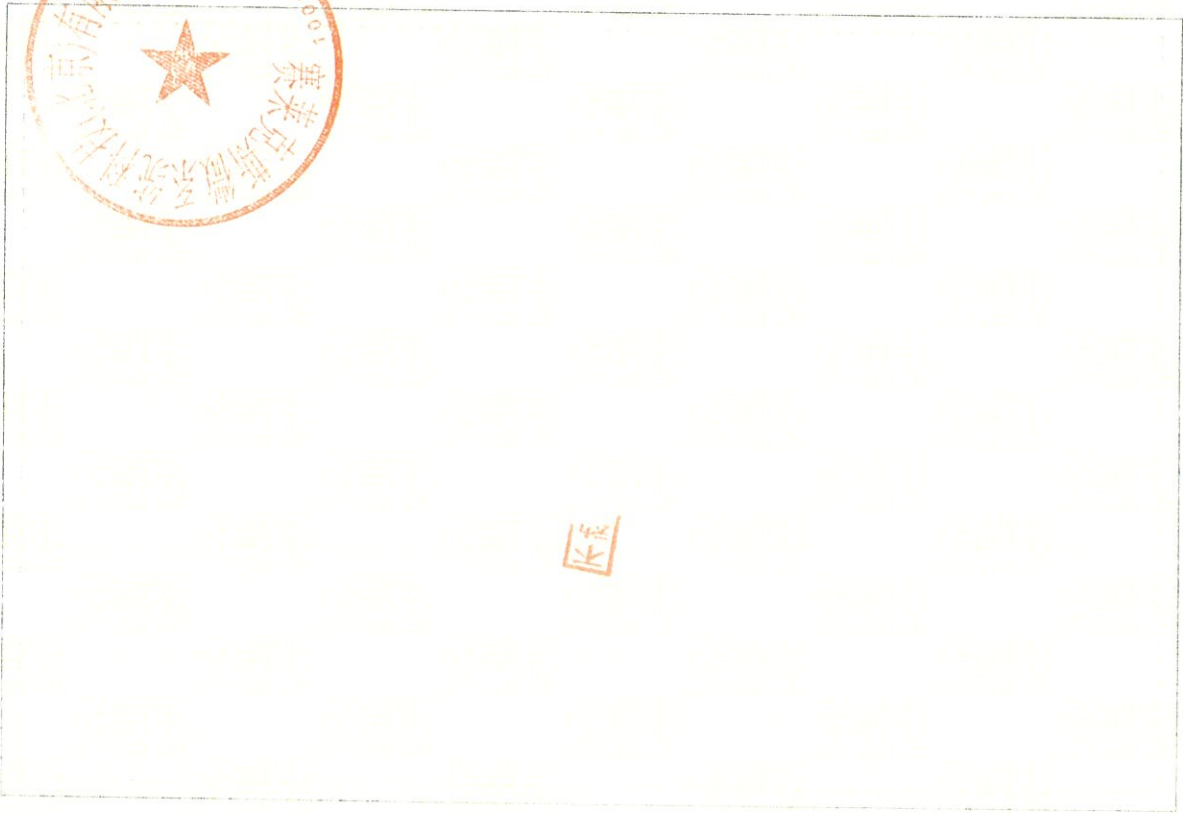
权利人	
共有情况	
坐落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使用期限	
权利其他状况	



<p>受让方为北京中德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其取得该不动产权利的方式为：通过合法途径取得。该不动产权利人承诺：该不动产权利不存在任何抵押、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且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如有违反，受让方有权依法追究法律责任。</p>
----------------------------------------------------------------------------------------------------------------------

1 份

附图页



张



## 资产评估项目委托人承诺函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我方所提供的与我司相关的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3、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承诺人：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6年5月

## 资产评估项目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委托贵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我方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 3、我方所提供的企业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我方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权属明确，我方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我方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所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我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8、我方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材料真实，完整。

承诺人：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公章)



(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6年5月



##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受贵单位的委托，我们对北京赛莱克斯国际科技有限公司拟以持有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融资涉及的赛莱克斯微系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东洲评报字【2026】第141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5、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签名：



二〇二六年五月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132263099C

证照编号: 26000000202412040749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峰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资产评估;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信息咨询服  
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  
管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 咨询策划服  
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6年02月14日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6055号11幢5层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04日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名单（截至2025年7月17日）

来源：财政部 发布时间：2025-07-17 浏览次数：356385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案公告日期
1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302037200826149	2020/11/9
2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14132261800G	2020/11/9
3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20132263099C	2020/11/9
4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041322063184	2020/11/9
5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091329001907	2020/11/9
6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04132265131C	2020/11/9
7	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10114630203857P	2020/11/9
8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735198206U	2020/11/9
9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625900113M	2020/11/9
10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100017977P	2020/11/9
11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6726376314T	2020/11/9
12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100024499T	2020/11/9
13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91110102678011336A	2020/11/9
14	中联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广东)有限公司	91440101673493815B	2020/11/9
15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91110000100026822A	2020/11/9
16	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1000124554	2020/11/9
17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100014442W	2020/11/9
18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267820666X7	2020/11/9
19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1633784423X	2020/11/9
20	北京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2101880414Q	2020/11/9
21	北京中和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6782016748	2020/11/9
22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2700240857C	2020/11/9
23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2720918709G	2020/11/9
24	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1718187476J	2020/11/9
25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7817007896	2020/11/9
26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6782048917	2020/11/9
27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86600487959A	2020/11/9
28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27957154470	2020/11/9
29	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677404285F	2020/11/9
30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1MA001W1Y48	2020/11/9
31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722612527M	2020/11/9
32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746100470L	2020/11/9
33	北京国茂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5633790321N	2020/11/9
34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91110102718715937D	2020/11/9

# 上海市财政局

沪财企备案〔2017〕7号

## 上海市财政局备案公告

按照《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和《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本市资产评估机构以及分支机构，第一批共29家，已经交回资产评估资格证书，且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现依法进行备案公告，名单公告如下：

1.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4. 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5.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6.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8. 上海达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 上海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0. 上海天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1. 上海新中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2. 上海富申国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3. 上海宏贤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4. 上海正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5. 上海安亚申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6. 上海新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7. 上海珠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8. 上海信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9. 上海大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 上海宏太信宇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1. 上海弘鑫资产评估事务所
22. 上海美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3. 上海至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4. 上海国多资产评估事务所
25. 上海普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6. 上海越银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7. 上海利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8. 上海朗路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9. 上海百泰智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29家机构的股东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上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资产管理司，上海市资产评估协会。

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7年12月5日印发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180015

会员姓名：谢立斌

证件号码：310107\*\*\*\*\*3

所在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谢立斌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1200083

会员姓名：巴克

证件号码：210504\*\*\*\*\*8

所在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